

辽宁省教育厅

辽教通〔2026〕265号

关于申报 2027 年度体育美育浸润 行动计划项目的通知

省内各高校：

为进一步推动中小学体育美育日常化、多样化、特色化发展，切实提高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缩小城乡和校际差距，根据工作安排，省教育厅决定继续支持高校开展 2027 年度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

依托高校体育美育教师和学生力量，为本地区特别是贫困地区和广大农村地区中小学校体育美育课程教学、社团活动、校园文化建设、教师队伍建设等方面提供持续性的定向精准帮扶和志愿服务。

二、主要任务

（一）服务中小学校课程教学

高校要帮助对口支援学校围绕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和提高学生审美人文素养的目标，根据学生认知水平和身心特点，按照国家课程标准开齐开足上好体育、美育课程，保证课程思想性、教育性、科学性、持续性。

（二）服务中小学校实践活动

指导中小学校开展具有时代特征、校园特色、学生特点和教育特质的体育美育实践活动。帮助中小学校丰富“大课间”学生体育活动，深入开展艺术实践工作坊、班级合唱、舞蹈、器乐、戏曲等美育实践活动。帮助中小学校建设体育美育兴趣小组或社团，面向全体学生开展丰富多样的常态化实践活动，帮助中小學生基本掌握1—2项运动技能和艺术特长。

（三）服务中小学校校园文化建设

帮助中小学校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课间音乐、教室、走廊、宣传栏和新媒体平台等，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营造格调高雅、富有美感、充满朝气的校园文化环境。积极参与中小学校校园文化景观设计，创作主题美化墙绘，组织开展体育节、艺术节等各类体育美育活动，鼓励高校艺术团赴中小学校开展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

（四）服务中小学校教师队伍建设

通过名师工作室、名师工作坊、培训进修、师徒结对、集体教研等多种形式对支持学校所在地区开展教师队伍建设专项帮扶，提高区域内中小学校体育美育教师专业水平和教育教学能力。紧密结合教育

教学一线实际，与中小学校合作开展体育美育相关项目、课题的研究与实践，推动体育美育理论研究成果在中小学校的实践、转化和推广，提高中小学校体育美育教师的理论研究和教学实践水平。

三、申报条件

具备较好工作基础的省内各高等学校均可申报，申报条件如下。

1.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高度重视学校体育美育工作，领导班子对本项工作认识到位、规划清晰、保障有力。

2.有体育、音乐、美术、舞蹈、戏剧等相关师范专业或相关专业的院校，或有体育美育相关师资力量且有意愿开展志愿服务的高校。

3.有校级领导负责，相关部门牵头，宣传部、教务处、学生处、团委等相关职能部门和专业院系共同参与。

4.有一支包含相关专业学者、教师和学生在内的成员稳定、结构合理的志愿者队伍，在体育美育志愿服务方面有较好的基础，形成了代表性的成果。

5.建立完备的工作方案和推进机制，具有充足的支持项目实施的器材设备和场地设施，能够提供项目持续开展的工作经费和条件保障。

四、工作要求

各高校要与对口支援中小学校充分沟通，制定“一校一策”的工作实施方案，做好定向帮扶和志愿服务。要加强对志愿者的服务、管理与考核，明确各项重点工作分工和进度安排，及时总结工作经验。各高校要充分发挥各级媒体作用，加大宣传力度，多渠道多途径对典

型经验进行报道，营造良好氛围。省教育厅将对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实行动态管理，定期进行跟踪监测和综合评价。

请各高校根据工作实际申报 2027 年度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项目，申报体育美育两个项目需分别提报申报书，于 10 月 15 日前将附件 1、2（Word 版及加盖公章 PDF 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联系人：省教育厅体卫艺处 赵阳 周容

联系电话：024-86890290

电子邮箱：lnxxmy@126.com

附件：1.2027 年度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表

2.2027 年度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申报书



（此件主动公开发布）

附件 1

2027 年度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表

学校名称：_____（加盖公章）

对口支援 学校名称		服务时间 (2027 年度)	顶岗支教人数 (每学期支教达 到 3 个月以上)	顶岗支教人数 (每学期支教达 到 4 个月以上)	实践活动 开展次数	校园文化 建设次数	教师队伍 建设次数	参与浸润 行动人数	对口支援 学校类型	顶岗支教人员情况 (院系、专业、年级等)
1	XX 学校	春季学期							例：城区学校/ 乡村学校	例：体育学院、运动训练 专业、大四学生
		秋季学期								
2	XX 学校	春季学期								
		秋季学期								
合 计		——							——	——

填表人：

联系电话（手机号）：

填表说明：

- 1. “顶岗支教 3 个月以上”和“顶岗支教 4 个月以上”的人数要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不得重复计算，如果没有可以填 0。
- 2. “顶岗支教人员情况”一栏需标明院系、专业、年级等信息。
- 3. “参与浸润行动人数”是指高校参与浸润行动（包含顶岗支教、实践活动、校园文化建设、教师队伍建设）的总人数。

附件 2

2027 年度体育美育浸润 行动计划申报书

高 等 学 校 : _____

对口支持类型: ☐ 体育 ☐ 美育 _____

负责部门联系人: _____

联 系 方 式 : _____

填 报 日 期 : _____ 年 _____ 月

一、基本信息

校级主管负责人	姓名		性别		民族	
	职称		职务		专业	
	电话	(办公、传真)				
牵头部门负责人	部门名称					
	姓名		性别		民族	
	职称		职务		专业	
	学历		电话	(办公、手机)		
	电子邮箱					
协作部门负责人 (含宣传部、 教务处、学生 处、团委、艺教 中心等部门及 相关专业院系)	部门	姓名	职务	专业	手机	
拟对口支持县 (市、区)或中 小学校	县(市、区)或学校名称					

二、已有基础

包括：学校的专业和人员优势，保障投入、组织实施的资源优势，已开展相关志愿服务工作的成效等

三、计划目标

总目标（为期一年）

分阶段目标

四、实施方案

包括：围绕服务中小学校课程教学、实践活动、校园文化和教师队伍建设等四项任务提出计划实施的总体构思、工作内容、实施途径、人员规模、组织管理、创新点与特色以及预计取得的成效等

五、学校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意见

学校 意见	负责人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省级 教育 行政 部门 意见	负责人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